

中 期 報 告

2 0 0 5

SCMP 集團有限公司

中期業績

SCMP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集團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之中期業績如下：

綜合損益表摘要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經重列) 港幣千元
營業額	2	536,588	697,569
其他收益	3	4,514	1,052
總收入		541,102	698,621
員工成本		(174,686)	(184,546)
生產原料/銷售成本		(80,072)	(218,143)
租金及設施		(15,714)	(39,996)
折舊及攤銷		(41,736)	(42,471)
廣告及宣傳		(13,228)	(8,884)
其他經營開支		(72,440)	(70,509)
出售長期投資股份之收益		711	4,242
終止共同控制企業之虧損		—	(1,076)
財務費用		(2,621)	(700)
		(399,786)	(562,083)
經營盈利		141,316	136,538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減虧損	4	1,775	3,096
應佔共同控制企業虧損		—	(361)
除稅前盈利		143,091	139,273
稅項	5	(28,113)	(25,245)
期內盈利		114,978	114,028
應佔盈利：			
股東		112,311	111,413
少數股東權益		2,667	2,615
		114,978	114,028
股息			
擬派中期股息每股5港仙 (二零零四年：每股5港仙)		78,047	78,047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6	7.20港仙	7.14港仙

綜合資產負債表摘要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無形資產		38,963	41,880
固定資產	7	614,903	602,440
投資物業	8	682,600	664,600
土地租金	9	34,141	34,649
界定利益計劃之資產		31,977	30,415
聯營公司之權益		38,717	41,543
長期投資股份		167,223	156,660
		1,608,524	1,572,187
流動資產			
存貨		31,743	37,774
應收款項	10	198,170	191,613
預付費用、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23,269	42,133
用於購買固定資產之銀行外幣存款	1(i)(d)(ii)	29,674	—
現金及銀行結餘		281,658	363,095
		564,514	634,615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11	86,746	116,709
應付稅項		56,700	30,087
預收訂閱費		15,822	22,848
有抵押銀行透支		6,570	2,358
無抵押短期銀行貸款		1,881	—
無抵押長期銀行貸款之現期部分		230,000	230,000
		397,719	402,002
流動資產淨值		166,795	232,61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775,319	1,804,800
非流動負債			
無抵押長期銀行貸款		17,000	17,000
遞延稅項		92,349	90,540
		109,349	107,540
		1,665,970	1,697,260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	156,095	156,095
儲備		1,416,837	1,372,750
擬派股息		78,047	156,095
		1,494,884	1,528,845
股東資金		1,650,979	1,684,940
少數股東權益		14,991	12,320
權益總額		1,665,970	1,697,260

綜合現金流量表摘要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	146,418	143,39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77,853)	(4,336)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154,214)	(62,439)
現金及現金等值之(減少)/增加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85,649) 360,737	76,618 156,990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275,088	233,608

綜合權益變動表摘要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東應佔								少數 股東權益 港幣千元	權益總額 港幣千元
	股本及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繳入盈餘 港幣千元	投資重估 儲備 港幣千元	資產重估 儲備 港幣千元	對沖儲備 港幣千元	匯兌儲備 港幣千元	保留盈利 港幣千元	股東 資金總額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結餘， 如前呈報之權益	197,066	1,162,252	32,836	1,325	—	(34,863)	111,408	1,470,024	—	1,470,024
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結餘， 如前獨立呈報之少數股東權益	—	—	—	—	—	—	—	—	9,677	9,677
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結餘， 經重列	197,066	1,162,252	32,836	1,325	—	(34,863)	111,408	1,470,024	9,677	1,479,701
長期投資股份重估盈餘	—	—	4,069	—	—	—	—	4,069	—	4,069
出售時變現之投資重估儲備	—	—	(3,054)	—	—	—	—	(3,054)	—	(3,054)
綜合賬目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218)	—	(218)	—	(218)
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之淨收入/ (支出)	—	—	1,015	—	—	(218)	—	797	—	797
期內盈利	—	—	—	—	—	—	111,413	111,413	2,615	114,028
期內已確認之收入/(支出) 總額	—	—	1,015	—	—	(218)	111,413	112,210	2,615	114,825
股息	—	(62,439)	—	—	—	—	—	(62,439)	—	(62,439)
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197,066	1,099,813	33,851	1,325	—	(35,081)	222,821	1,519,795	12,292	1,532,087
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結餘， 如前呈報之權益	197,066	1,021,767	70,608	1,325	—	(34,380)	428,554	1,684,940	—	1,684,940
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結餘， 如前獨立呈報之少數 股東權益	—	—	—	—	—	—	—	—	12,320	12,320
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結餘， 經重列	197,066	1,021,767	70,608	1,325	—	(34,380)	428,554	1,684,940	12,320	1,697,260
長期投資股份重估盈餘	—	—	10,798	—	—	—	—	10,798	—	10,798
出售時變現之投資重估儲備	—	—	5	—	—	—	—	5	—	5
綜合賬目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655)	—	(655)	4	(651)
租賃樓宇重估盈餘	—	—	—	3,000	—	—	—	3,000	—	3,000
直接在儲備扣除之遞延稅項	—	—	—	(704)	—	—	—	(704)	—	(704)
現金流量對沖虧損	—	—	—	—	(2,621)	—	—	(2,621)	—	(2,621)
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之淨收入/ (支出)	—	—	10,803	2,296	(2,621)	(655)	—	9,823	4	9,827
期內盈利	—	—	—	—	—	—	112,311	112,311	2,667	114,978
期內已確認之收入/(支出) 總額	—	—	10,803	2,296	(2,621)	(655)	112,311	122,134	2,671	124,805
股息	—	(156,095)	—	—	—	—	—	(156,095)	—	(156,095)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197,066	865,672	81,411	3,621	(2,621)	(35,035)	540,865	1,650,979	14,991	1,665,970

附註：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擬派中期股息為78,047,000港元將由本公司保留盈利中支付。

賬項附註

1. (i) 編製基準及
會計政策

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摘要(「中期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規定而編製。

此中期報表應與二零零四年年報一併閱讀。

編製此中期報表摘要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此中期報表乃根據於編製此報表時已頒佈且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編製。該等將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包括選擇性適用者)，於編製此中期報表時尚未能確定。

採納以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引致此中期報表之會計政策或呈報有所變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財務報表之呈報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	物業、機器及設備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	租賃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	金融工具：披露與列報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	資產減值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	無形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金融工具：確認與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	投資物業
香港(詮釋常務委員會)－詮釋第21號：	收益稅－收回經重估之不減值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股權支付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企業合併

採納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此中期報表產生之影響如下：

(a)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報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導致此中期報表之呈報產生變動，但對股東應佔盈利並無影響。然而，若干比較數字已予重列，以符合新呈報規定。

(b)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機器及設備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導致有關計算固定資產折舊費用之會計政策產生變動。以往，固定資產之折舊金額乃按直線法在其預計可使用年期內攤銷。可折舊金額乃指資產之成本值或估值減其餘值。餘值乃於購買該資產時釐定，以後不再作出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現規定，固定資產之餘值須每年檢討一次。倘固定資產之餘值經釐定高於其賬面值，則應停止攤銷折舊。

由於固定資產之餘值與其原有估計值之間未有重大變動，故此項會計政策變動並未導致此中期報表中之比較數字作出任何調整。

(c)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導致有關租賃土地之會計政策產生變動。以往，香港租賃土地及樓宇乃按成本或估值減累積折舊及累積減值虧損列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規定，凡土地及樓宇之租約，應在租約開始時參照租賃中土地租賃權益與樓宇租賃權益之相對公平價值，按比例分為土地租賃與樓宇租賃兩部分。土地租賃應歸類為經營租約，所付任何租金均以成本列賬，並在租約期內攤銷。租賃樓宇按成本或估值減累積折舊及累積減值虧損列賬。預付土地租金列於資產負債表非流動資產項下一個獨立項目。租賃樓宇包括於資產負債表固定資產之分類項下。

該等變動產生之影響反映在比較數字上，並導致固定資產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34,649,000港元，而土地租金亦相應增加。

(d)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披露與列報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與計量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導致有關金融工具確認、計量、列報及披露之會計政策產生變動。主要變動概述如下：

(i) 長期投資股份

於過往期間，本集團之長期投資股份被歸類為非交易證券並以公平值列於資產負債表內。因公平值變動引致之未變現收益或虧損直接在權益內確認為投資重估儲備之變動。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長期投資股份已被重新歸類為可供出售投資。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並未對確認或計算本集團之長期投資股份產生任何變動，亦未就保留盈利作任何調整。

(ii) 用作購買固定資產之銀行外幣存款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結算日所持有之銀行外幣存款均按當日適用之市場匯率換算。匯兌差額記入損益賬。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現容許將外幣存款指定為用作對沖與堅定承諾有關之外幣風險之對沖工具。倘外幣存款於對沖初期被正式指定為對沖工具且預計該對沖很有效，則於結算日該外幣存款再換算之盈虧乃透過權益變動表直接在對沖儲備確認。倘該對沖其後導致非金融資產之確認，則已於對沖儲備中確認之累積盈虧須予刪除並計入資產之原有成本中。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禁止將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之前訂立之交易重新指定為對沖項目。因此，對沖會計處理法僅適用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訂立之交易。於本期間，本集團若干銀行外幣存款被指定為現金流量對沖工具，以對沖本集團一項資本承擔之外幣風險。該項資本承擔預計將於本年度下半年結算。

- (e)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導致有關商譽及出版產權之會計政策產生變動。

(i) 商譽

在此之前，商譽乃按直線法按不多於二十年年期攤銷。僅當有跡象顯示商譽減值時方可進行減值評估。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商譽毋須攤銷，惟不論是否有減值之跡象，均須每年最少進行一次減值測試。

本集團之商譽已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全數攤銷。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過渡條文，商譽不予重列。累積商譽攤銷611,703,000港元已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前之商譽成本中撤銷。

(ii) 出版產權

過往出版產權在其預計年期內進行攤銷，並按成本減累積攤銷及減值撥備入賬。

自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後，確定為無固定使用年期之出版產權將不予攤銷，惟須每年進行一次減值測試。

有確定使用年期之出版產權，則於預計使用年期內攤銷，及於可能存在減值跡象之若干情況下進行減值測試。

本集團之出版產權已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全數攤銷。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之過渡條文，本集團將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之財務年度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以處理出版產權。

- (f)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導致有關本集團投資物業之會計政策產生變動。以往投資物業按每個財務年度末之公開市值列賬。投資物業價值之變動乃列作投資物業重估儲備變動。倘按投資物業計算虧絀高於該儲備之總額，超出之虧絀數額則在損益賬中扣除。任何其後產生之重估盈餘以先前扣除之虧絀為限計入損益賬。自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後，投資物業估價之所有變動均於損益賬中確認。

由於本集團之投資物業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處於淨重估虧絀狀況，本集團投資物業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估值變動，不論是否已經採納新會計政策，均須於損益賬確認，故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對此中期報表並無影響。

(g) 香港(詮釋常務委員會)－詮釋第21號：收益稅－收回經重估之不減值資產

採納香港(詮釋常務委員會)－詮釋第21號導致有關計量重估投資物業所產生遞延稅項之會計政策產生變動。以往，該遞延稅項按透過出售而收回投資物業賬面值引致之稅務影響計算。自採納香港(詮釋常務委員會)－詮釋第21號後，重估投資物業所產生遞延稅項乃按透過使用而收回有關物業賬面值引致之稅務影響計算。

由於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投資物業處於淨重估虧絀狀況，而該虧絀所產生之任何遞延稅項資產不大可能在將來期間內收回，故採納香港(詮釋常務委員會)－詮釋第21號對此中期報表並無影響。

(h)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股權支付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導致有關僱員購股權之會計政策產生變動。以往，本集團無須確認就已授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僱員或執行董事之購股權為酬金成本。自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後，購股權於授出日之公平價值須在相關歸屬期間自損益賬攤銷，並計入權益項下之股權支付僱員酬金儲備。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過渡條文，有關僱員購股權之新會計政策已用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以後授出而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尚未歸屬之購股權。由於本集團授出之所有未獲行使購股權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已歸屬，故新會計政策對過往及本期間之損益賬並無影響。

1. (ii) 中期報表中之
重列概要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綜合損益表

	應佔聯營公司 盈利減虧損 港幣千元	稅項 港幣千元
如前呈報	4,138	26,287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影響	(1,042)	(1,042)
經重列	3,096	25,245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

	固定資產 港幣千元	投資物業 港幣千元	土地租金 港幣千元
如前呈報	1,301,689	—	—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影響	(664,600)	664,600	—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影響	(34,649)	—	34,649
經重列	602,440	664,600	34,649

2. 分部資料

本公司於本期間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包括出版、印刷及分銷《南華早報》、《星期日南華早報》及其他印刷及電子刊物、物業投資、音樂出版以及錄像及影片後期製作。

本集團業務大部分均以香港為基地，而本集團根據主要業務劃分之營業額及經營盈利貢獻之分析如下：

	營業額		對經營盈利之貢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經重列) 港幣千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經重列) 港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報章、雜誌及其他刊物	517,003	470,020	141,036	126,650
投資物業	7,724	7,332	5,771	4,986
錄像及影片後期製作	10,151	11,808	(5,924)	(2,355)
音樂出版	1,710	11,002	433	8,089
	536,588	500,162	141,316	137,370
已終止業務				
零售	—	197,407	—	(832)
總計	536,588	697,569	141,316	136,538

3. 其他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上市證券投資之股息收入	1,314	142
利息收入	2,452	199
其他	748	711
總計	4,514	1,052

4.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減虧損

於本期間之應佔聯營公司盈利減虧損為1,775,000港元(二零零四年：3,096,000港元)，乃經扣除聯營公司之應佔稅項847,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042,000港元)後呈列。

5.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經重列)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公司及附屬公司：		
香港利得稅	26,613	27,088
海外稅項	395	271
有關暫時差異所產生及撥回之遞延稅項	1,105	(2,114)
	28,113	25,245
應佔聯營公司稅項一如前呈報	—	1,042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影響	—	(1,042)
經重列	—	—
稅項支出	28,113	25,245

香港利得稅乃以期內估計賺取之應課稅盈利按17.5%(二零零四年：17.5%)稅率撥備。海外地區所得盈利之稅項乃根據期內估計賺取之應課稅盈利，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之適用稅率計算。

6.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期內股東應佔盈利112,311,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11,413,000港元)及於期內已發行之股份1,560,945,596股(二零零四年：1,560,945,596股)計算。

7. 固定資產

	投資物業 港幣千元	租賃樓宇 港幣千元	其他 固定資產 港幣千元	在建資產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之賬面淨值					
一如前呈報	664,600	294,355	330,383	12,351	1,301,689
一採納香港會計準則 第1號之影響	(664,600)	—	—	—	(664,600)
一採納香港會計準則 第17號之影響	—	(34,649)	—	—	(34,649)
經重列	—	259,706	330,383	12,351	602,440
添置	—	—	4,353	60,884	65,237
重估	—	3,000	—	—	3,000
折舊	—	(3,357)	(34,323)	—	(37,680)
重新分類(附註8)	—	(18,000)	—	—	(18,000)
匯兌差異	—	—	(50)	—	(50)
出售	—	—	(44)	—	(44)
轉讓	—	—	12,549	(12,549)	—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之賬面淨值	—	241,349	312,868	60,686	614,903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成本或估值	—	331,868	901,927	12,351	1,246,146
累積折舊	—	(72,162)	(571,544)	—	(643,706)
賬面淨值	—	259,706	330,383	12,351	602,440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成本或估值	—	308,868	917,728	60,686	1,287,282
累積折舊	—	(67,519)	(604,860)	—	(672,379)
賬面淨值	—	241,349	312,868	60,686	614,903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之成本及估值分析：					
成本	—	299,673	917,728	60,686	1,278,087
估值—一九九零年	—	9,195	—	—	9,195
	—	308,868	917,728	60,686	1,287,282

8. 投資物業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 如前呈報	—
—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影響	664,600
— 經重列	664,600
重新分類(附註7)	18,000
於六月三十日	682,600

9. 土地租金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之賬面淨值	
— 如前呈報	—
—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影響	34,649
— 經重列	34,649
攤銷	(508)
於六月三十日之賬面淨值	34,141

10. 應收款項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七天至九十天平均信用期限，應收貿易款項按到期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結餘 港幣千元	百分比 %	結餘 港幣千元	百分比 %
零至三十日	149,134	72.9	148,007	73.1
三十一日至六十日	37,462	18.3	15,822	7.8
六十一日至九十日	12,208	6.0	32,344	16.0
多於九十日	5,721	2.8	6,338	3.1
總計	204,525	100.0	202,511	100.0
減：呆壞賬撥備	(6,355)		(10,898)	
	198,170		191,613	

11. 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結餘 港幣千元	百分比 %	結餘 港幣千元	百分比 %
零至三十日	13,695	67.6	25,327	76.8
三十一日至六十日	772	3.8	1,986	6.0
六十一日至九十日	291	1.4	377	1.1
多於九十日	5,516	27.2	5,314	16.1
總應付款項	20,274	100.0	33,004	100.0
應計負債	66,472		83,705	
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總額	86,746		116,709	

12. 股本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法定股本： 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	500,000	500,000
已發行及實收股本： 1,560,945,596股（二零零四年：1,560,945,596股）， 每股面值0.10港元	156,095	156,095

13. 中期報表之批核

此中期報表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十三日經董事會批核。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摘要

• 營業額	536.5百萬港元
• 經常性經營盈利	138.7百萬港元
• 經營盈利	141.3百萬港元
• 純利	112.3百萬港元
• 每股盈利	0.072港元
• 股息每股	0.05港元

本集團之經營業績

二零零五年上半年之股東應佔盈利為112百萬港元。報章及雜誌出版業務之盈利增長被書籍出版、錄像及影片製作和音樂出版等業務較低之盈利貢獻所抵銷。中期業績已反映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綜合損益表

(百萬港元，每股金額除外)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百分比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營業額	536.5	500.2	7
員工成本	(174.7)	(169.1)	3
生產成本	(80.1)	(68.3)	17
租金及設施	(15.7)	(15.9)	(1)
廣告及宣傳	(13.2)	(8.3)	59
其他經營開支	(72.4)	(63.9)	13
未計折舊及攤銷之經營成本	(356.1)	(325.5)	9
折舊及攤銷	(41.7)	(40.9)	2
經常性經營盈利	138.7	133.8	4
其他收益	2.1	0.9	*
出售長期投資股份之收益	0.7	4.2	(83)
終止共同控制企業之虧損	—	(1.1)	(100)
財務費用淨額	(0.2)	(0.5)	(60)
持續業務之經營盈利	141.3	137.3	3
零售業務之經營虧損	—	(0.8)	(100)
稅項	(28.1)	(25.2)	12
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企業之盈利	1.8	2.7	(33)
少數股東權益	(2.7)	(2.6)	4
股東應佔盈利	112.3	111.4	1
每股盈利(港仙)	7.20	7.14	1

* 表示增加或減少超過100%

業務分部之貢獻

報章出版業務佔本集團營業額84%，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之盈利及經營盈利94%。

對營業額之貢獻

(百萬港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百分比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報章出版	451.3	414.2	9
雜誌及書籍出版	65.7	55.8	18
投資物業	7.7	7.4	4
錄像及影片後期製作	10.1	11.8	(14)
音樂出版	1.7	11.0	(85)
持續業務之收益	536.5	500.2	7
零售	—	197.4	(100)
總收益	536.5	697.6	(23)

對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之盈利之貢獻

(百萬港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百分比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報章出版	169.0	155.4	9
雜誌及書籍出版	8.7	6.2	40
投資物業	5.7	5.0	14
錄像及影片後期製作	(3.4)	0.1	*
音樂出版	0.4	8.1	(95)
持續業務	180.4	174.8	3
零售	—	0.8	(100)
總計	180.4	175.6	3
持續業務之邊際利潤	34%	35%	

* 表示增加或減少超過100%

對經營盈利之貢獻

(百萬港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百分比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報章出版	133.2	122.6	9
雜誌及書籍出版	7.9	4.0	98
投資物業	5.7	5.0	14
錄像及影片後期製作	(5.9)	(2.4)	*
音樂出版	0.4	8.1	(95)
持續業務	141.3	137.3	3
零售	—	(0.8)	(100)
總計	141.3	136.5	4
持續業務之邊際利潤	26%	27%	

* 表示增加或減少超過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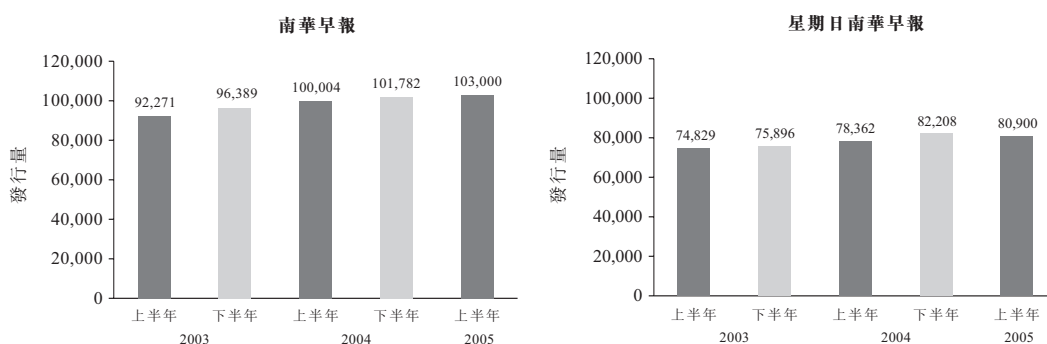
業務分部之財務
回顧

出版

(百萬港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百分比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收益			
報章出版	451.3	414.2	9
雜誌及書籍出版	65.7	55.8	18
總計	517.0	470.0	10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之盈利	177.7	161.6	10
經營盈利	141.1	126.6	11

報章出版業務於上半年錄得108.5百萬港元盈利，而去年同期則為95.8百萬港元。因廣告收益增幅理想，收益上升9%。經營成本及開支上升9%。員工成本因僱員人數增加而上升。生產成本增加20%，此乃由於新聞紙平均成本上升21%，由每公噸452美元增加至545美元。由於廣告量增加，新聞紙消耗量隨之上升3%，但部分已因生產效率提高而有所抵銷。廣告及宣傳開支增加160%，此乃因去年之開支集中於下半年度所致。經營毛利保持在30%之水平。

按二零零五年上半年之未經審核數字，《南華早報》及《星期日南華早報》之發行量增加3%。報攤銷量下降但被其他銷售渠道上升所抵銷。



註：經審核，二零零五年上半年除外。

商業廣告收益上升13%，而香港報章廣告開支總額則上升11%。當中海外物業、時裝、手錶和珠寶、航空及電訊業之廣告錄得強勁增長。

廣告收益率上升11%，此乃由於彩色廣告量增加、若干特定版面之收費率上調及在《Post Magazine》推出雙面拉頁及封面包裝等新廣告服務。本年度餘下期間之前景樂觀，尤以高消費產品為然。

分類廣告收益於二零零五年持續增長，雖然經過二零零四年強勁反彈後其增長步伐較為溫和。

招聘廣告收益增加14%。《Classified Post》之收益率及廣告數量分別上升1%及12%。《招職》之收益率及廣告數量分別上升10%及3%。除資訊科技、工程、銷售及市場推廣外，其他所有行業之廣告數量均錄得增長。乘著市場蓬勃之利，本集團製作了九份招聘增刊，而去年同期則為四份。

招聘廣告之前景樂觀。失業率保持在5.7%之較低水平。近期一項市場調查顯示，許多公司計劃於下半年增聘人手。由於經濟增長營造較好之就業機會並增加員工流動率，故預期員工流動率將會保持較高水平。

首次公開招股活動放緩，商業通告收益因而較去年輕微減少。香港聯合交易所近期公佈，其計劃於明年年底取消要求上市公司在報章刊登業績及其他公佈之規定。根據該建議，作為過渡安排，上市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四月起將僅須刊登公佈概要。於二零零五年上半年，業績公佈佔報章出版總收益之4%及廣告總收益之5%。

市場早於二零零零年已知悉取消該規定之計劃。儘管本公司已為該變動作出準備，其影響仍未能確定。就大型及中型公司(其中大部分為《南華早報》之廣告客戶)而言，企業管治、透明度及良好投資者關係乃在報章刊登公佈之其他考慮因素。

SCMP.com之收益因受訂閱費及資料轉載費上升所帶動而增加14%。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該網站有17,529名訂閱客戶。由於大部分之廣告預算分配至認知性較高之印刷及戶外廣告上，故網上廣告收益下降14%。資料轉載及版權之收益較預期理想，此乃因新簽訂第三代流動通訊資料轉載協議所致。

新印刷機組之安裝正如期及按預算進行。該印刷機組將於十月投入使用，並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全面運作。

雜誌出版部之經營盈利倍增至7.4百萬港元。盈利增長主要因Hearst之雜誌刊物的業績持續理想所帶動。因應銷售強勁及消費信心改善，各公司均擴展業務及推出更多新產品，因此差不多各類產品之廣告開支均增加。本年度餘下期間之前景仍然樂觀。

投資物業

(百萬港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變動百分比
營業額	7.7	7.4	4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之盈利	5.7	5.0	14
經營盈利	5.7	5.0	14

投資物業之經營盈利上升14%至5.7百萬港元。由於禮頓道物業之新租約及另一項租約以較佳之租金續約，租金收入較二零零四年有所提高。

錄像及影片後期製作

(百萬港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百分比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營業額	10.1	11.8	(14)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之盈利	(3.4)	0.1	*
經營虧損	(5.9)	(2.4)	*

* 表示增加或減少超過100%

錄像及影片部錄得經營虧損5.9百萬港元，而去年同期為2.4百萬港元。由於本地電影業蕭條，香港業務受到原裝錄製業務放緩影響，及轉錄影片和後期製作面對激烈競爭。下半年之業務前景已因正籌備製作多個原裝錄製項目，而有所改善。

廣州業務於本年度徐徐展開，作為該行業在內地之新經營者，本公司須加倍積極推廣業務以建立客戶基礎。

音樂出版

(百萬港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百分比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營業額	1.7	11.0	(85)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之盈利	0.4	8.1	(95)
經營盈利	0.4	8.1	(95)

華星唱片出版錄得經營盈利0.4百萬港元。收入來源為電台及電視節目、廣告及音樂會上播放歌曲之版權收益，以及銷售七套高質素重錄之新唱片專輯。

流動資金及資本 來源

概覽

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如下：

(百萬港元)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變動百分比
現金及銀行結餘	281.7	363.1	(22)
銀行透支	6.6	2.4	*
銀行貸款－現期部分	231.9	230.0	1
－非現期部分	17.0	17.0	—
股東資金	1,651.0	1,684.9	(2)

* 表示增加超過100%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借貸總額為255.5百萬港元，其中230百萬港元及17百萬港元為無抵押有期港元浮息貸款，分別須於一年及五年內償還。餘額包括1.9百萬港元之人民幣短期循環銀行貸款及須於一年內償還之6.6百萬港元銀行透支。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折算波動風險。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扣除銀行結餘及存款後，本集團並無淨負債。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比率為1.4倍，而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1.6倍。

於二零零五年，本集團預期期初之現金結餘、經營產生之現金及外部資源所得資金足以應付營運資金需求、償還銀行貸款、計劃之資本開支及派付股息。

經營業務

本集團之流動資金來源主要來自報章出版。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營業務提供之現金淨額為146.4百萬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143.4百萬港元。

投資活動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為77.9百萬港元。現金已用於資本開支及預留兌換為歐元存款以支付新印刷機組款項。現金流出款項部分被已收取之股息及出售投資所得款項所抵銷。

資本開支為56.9百萬港元，其中49.9百萬港元投資於新印刷機組。新印刷機組將於二零零五年十月開始運作，將取替四台已使用十八年而可用年期快將完結之舊機。新印刷機組之估計成本為94.5百萬港元，其中9.0百萬港元已於二零零四年支付，49.9百萬港元已於二零零五年首六個月支付，餘下35.6百萬港元將於二零零五年下半年支付。

融資活動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出淨額為154.2百萬港元，主要用於派付二零零四年度末期股息。

展望

本集團在實現二零零五年工作目標中取得良好進展。報章及雜誌出版部因有利之經營條件及優越之品牌專利而表現理想。投資物業提供穩定之收入來源。至於音樂出版部，鑒於該部門並無錄製新唱片，乃從現有音樂庫爭取收益，因此該部門之表現亦算不俗。錄像及影片部之虧損超出預期，因其面對香港艱難之市場條件及需在廣州建立據點，此業務有待進一步發展。

經濟前景樂觀。受消費開支持續及低失業率所帶動，廣告需求於下半年預期回升。本集團已準備就緒，以受惠於此良好之經濟環境。

僱員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1,027名員工，而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僱用1,035名員工。員工之薪酬保持在具競爭力之水平，同時根據業績及員工個別之工作表現授予花紅。其他僱員福利包括公積金、醫療保險及購股權計劃。

中期股息

董事宣佈派發中期股息每股0.05港元，合共78,047,000港元，給予二零零五年十月七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該股息將於二零零五年十月十三日(星期四)派發。

暫停股票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五年十月四日(星期二)至二零零五年十月七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票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符合資格收取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三日(星期一)下午四時前送達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本公司香港股票過戶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董事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郭孔演先生 主席
郭惠光女士

非執行董事

Roberto V. Ongpin先生 副主席
邱繼炳博士
黃志祥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夏佳理先生
利定昌先生
李國寶爵士

董事於股份、 相關股份及債權證 之權益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備存之登記冊所示，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本公司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本公司之普通股		
	身份/ 權益性質	持有股數	約佔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郭孔演先生(附註1)	公司	340,000	0.022%
邱繼炳博士(附註2)	公司	87,119,145	5.581%
李國寶爵士	個人	4,778,000	0.306%

附註：

- 該340,000股股份之權益被視作由郭孔演先生透過Allerlon Limited而持有之公司權益，Allerlon Limited由郭先生及其配偶全資擁有。
- 該87,119,145股股份之權益被視作由邱繼炳博士透過下述公司而持有之公司權益，(i)MUI Media Ltd.佔70,969,145股股份及(ii)Bonham Industries Limited佔16,150,000股股份。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邱博士被視作持有Pan Malaysian Industries Berhad已發行股本約32.31%權益，而Pan Malaysian Industries Berhad則持有Malayan United Industries Berhad(「MUI Berhad」)已發行股本約46.56%權益。MUI Media Ltd.由MUI Berhad全資擁有。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邱博士擁有99.9% Bonham Industries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

* 約佔百分比按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已發行普通股1,560,945,596股計算。

上述所有權益均為本公司股份中之好倉。

除上述者外，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董事(包括其配偶及十八歲以下之子女)獲本公司授予或行使任何權利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或債權證。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參與任何安排，促使本公司董事透過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得利益。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備存之登記冊所示，或根據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本公司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於股本之主要權益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備存之登記冊所示，下列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相等於本公司任何股東大會上投票權5%或以上之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身份/ 權益性質	持有 普通股股數	約佔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Kerry Media Limited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524,730,000	33.62%
Kerry 1989 (C.I.) Limited (附註2)	受控制法團權益	525,036,000	33.64%
Kerry Holdings Limited (附註3及4)	受控制法團權益	594,576,000	38.09%
Kerry Group Limited (附註4)	受控制法團權益	594,576,000	38.09%
Silchester International Investors Limited (附註5及6)	投資經理	203,005,000	13.01%
Sprucegrove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 (附註5及7)	投資經理	104,918,000	6.72%

附註：

- Kerry Media Limited所持有之524,730,000股股份權益，與上文所述Kerry 1989 (C.I.) Limited、Kerry Holdings Limited及Kerry Group Limited各自之權益重複。
 - Kerry 1989 (C.I.) Limited所持有之525,036,000股股份權益，與上文所述Kerry Holdings Limited及Kerry Group Limited各自之權益重複。
 - Kerry Holdings Limited所持有之594,576,000股股份權益，與上文所述Kerry Group Limited之權益重複。
 - 本公司獲非正式通知，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Kerry Group Limited及Kerry Holdings Limited於本公司596,068,000股股份擁有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38.19%，而增持該等股份毋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作出披露。
 - 代表客戶行事之投資經理，與本公司並無關連。
 - Silchester International Investors Limited已非正式通知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彼持有本公司205,523,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3.17%，而增持該等股份毋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作出披露。
 - Sprucegrove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已非正式通知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彼持有本公司100,937,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6.47%，而減持該等股份毋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作出披露。
- * 約佔百分比按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已發行普通股1,560,945,596股計算。

上述所有權益均為本公司股份中之好倉。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未獲知會任何人士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而已經載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備存之登記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於一九九七年十月二十七日為股東採納，該計劃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六日獲股東通過作出修訂，並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再作修訂，以符合經修訂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根據該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授予任何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全職僱員或執行董事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之股份。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期間」），並無根據該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該計劃項下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摘要如下：

授出購股權之股份數目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8,326,000
於本期間授出	—
於本期間行使	—
於本期間註銷	—
於本期間失效	(553,000)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	7,773,000

根據該計劃已授出之購股權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變動細節如下：

(i) 授予董事之購股權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董事並沒有任何未行使之購股權，或已行使、注銷或失效之購股權。

(ii) 授予僱員之購股權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之股份數目				
			於二零零五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本期間 授出	於本期間 行使	於本期間 失效	於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02/08/1999	02/08/2000- 27/10/2007	5.00	1,092,500	—	—	—	1,092,500
11/01/2000	11/01/2001- 27/10/2007	5.51	983,500	—	—	(43,000)	940,500
20/04/2000	20/04/2001- 27/10/2007	6.05	3,430,000	—	—	(110,000)	3,320,000
28/06/2001	28/06/2002- 27/10/2007	4.95	720,000	—	—	(200,000)	520,000
23/09/2003	23/09/2004- 27/10/2007	3.90	2,100,000	—	—	(200,000)	1,900,000
總計			8,326,000	—	—	(553,000)	7,773,000

鑑於在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所有授出之購股權之行使價均較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市價為高，故本公司並無對購股權之價值作出評估。

**購買、出售或贖回
本公司股份**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公司管治

董事會及管理層一直致力積極履行對股東之責任。經過多年發展，本集團已採納了完善之公司管治常規，確保集團緊守道德操守，並嚴格遵守最高之業內標準。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採納之公司管治準則，與本公司二零零四年年報所載之公司管治聲明一致。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已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作出修訂，以加入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若干條文。於二零零五年五月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通過修訂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以符合守則內有關非執行董事之特定任期及於股東大會上以投票方式表決之條文。除下述者外，本公司已符合守則內之所有守則條文及（在適用及可行情況下）建議最佳常規。

本公司執行主席在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協助下監督董事會之管理及本集團之業務。經審慎考慮有關主席及行政總裁職責分工之守則條文後，董事會認為現行管理架構在過往一直有效地推動本集團及其業務之營運及發展，並已建立符合完善企業管治常規所需之審查及制衡機制。董事會將不時檢討管理架構以確保其持續達致有關目標。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本公司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期間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準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一九九八年成立審核委員會，訂有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現時成員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利定昌先生、夏佳理先生及李國寶爵士。二零零五年首六個月內，審核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成立薪酬委員會，訂有書面職權範圍，現時成員包括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利定昌先生及夏佳理先生，以及本公司執行主席郭孔演先生。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四月成立提名委員會，訂有書面職權範圍，現時成員包括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利定昌先生及夏佳理先生，以及本公司執行主席郭孔演先生。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郭孔演

香港，二零零五年九月十三日